

合同登记编号： 号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单位（全称）：西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监理单位（全称）：正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乡县城白路雨污水管网混错接改造工程(一期)二标段监理服务；
2. 工程地点：西乡县城北街道办辖区；
3. 工程规模：：(一期)二标段范围 K0+300-K0+743.425 处，主要工程内容为：雨水管为 DN400 双壁波纹管 and DN800 双壁波纹管，污水管为 DN400 双壁波纹管 and DN600 双壁波纹管，雨污水支管为 DN400 混凝土管和 DN500 混凝土管。DN600 混凝土跨路管两处，车行道路面宽度 25m, 人行道宽 2.5m, 支路长 235m, 公交车站牌两处，双挑路灯 27 盏，三火路灯 2 盏及绿化和其他附属工程。
4. 工程概算投资或建筑安装工程费：12079905.11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1. 监理期限：

自项目开工建设日开始，至项目决算结束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 年 3 月 4 日。
2. 订立地点： 西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三份。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第一部分、第三部分、第二部分。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本项目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内容的施工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通用条件 2.1.2。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通用条件 2.1.2。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_。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通用条件 2.3.3 ~2.3.5。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履行监理人的职责及义务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万元内的变更，
监理人无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对工作

不尽职尽责，玩忽职守，不听指令，滥用职权则要求其更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文件名称	提交时间	提交份数(纸质)	备注
监理规划	签订合同后 7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监理实施细则	工程开工后 7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监理月报	每月 5 号前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例会纪要	例会后第三天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分部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分部工程验收前 3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工程竣工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前 3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监理工作总结	工程竣工验收前 3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工程竣工监理归档资料	工程竣工验收后 14 日内报送	1	电子版 1 份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7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工程竣工 7 日内，现场移交。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张杰。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7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 = 直接经济损失 × 正常工作酬金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 = 当期应付款总额 × 当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 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汇率为：/。

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	支付金额 (万元)
------	------	----------	-----------

首次付款	合同签订后	20%	44580 元
第二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 70%	50%	111450 元
第三次付款	工程竣工验收	30%	66870 元
总价			222900 元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委托人与被委托人签订之日起生效。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5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2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1种方式：

(1) 提请西乡县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西乡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15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15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4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工程投资节省额×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10%。

8.6 保密

委托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技术资料、先进工艺。

监理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技术资料和先进工艺。

第三方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技术资料、先进工艺。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

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出版涉及本工程有关监理服务相关的资料必须经委托人同意。

9. 补充条款

如该合同中有涉及本工程漏项，则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签订补充协议。